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林裕芸
電話：05-3620123#562
傳真：05-3622697
電子信箱：yyl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200731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073157A00_ATTCH2.doc、0073157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五點及第八點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2年4月22日院授人給字第10100619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原函及附件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公報編行小組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